



探討中國國企民營化改革過程

陳雅萍

中國國有企業自1970年起歷經企業放權讓利、企業承包制與建立現代企業制三大改革階段的演進，但仍發生國有資產流失嚴重的許多問題，因此才有2003年5月「國家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誕生與肩負的任務；綜觀中國民營化的過程中仍面臨許多社會主義國家對市場經濟在制度與觀念上的根本差異，也由於此先天因素，致使中國國有企業在推動民營化進程中步履蹣跚且障礙重重…

社會主義下的中國於1952~1956的四年中透過沒收、贖買等方式，迅速的將民間資本變成集體化所有或國有企業，到了1957年中國政府已經可以控制中國工業的99.1%。隨後的十年間中國經歷了多次的政治運動（註1），1976年（毛澤東過世那年）大約有三分之一農村人口，都生活在貧窮線以下，而城市工人的工資，也較20多年下降了20%，惡化的生活條

件，促使工人走上街頭罷工、遊行。這時，新的領導人普遍形成以下三個共識：一、放棄極端主義思想，二、以提高人民生活水準為首要任務，三、經濟上追趕亞洲四小龍。於是1978~1992的14年間，將原來的計畫經濟修正朝向市場經濟，到了1992年乃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為發展方向。這段過渡期間，中國當局先進行農村改革，以改善廣大農民生活，